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依据

1、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根据规定，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列报；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处置组中的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在资产类科目新设置的“持有待售资产”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公司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按照上述通知要求编制。

（二）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自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

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执行。其他未修改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规定，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2017 年 12 月 8 日，桐庐县富春科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子公司桐庐华数数字电视有限公司签约，作价 13,127,705 元购买桐庐华数数字电视有限公司位于桐君街道迎宾路 105-107 号三宗地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构筑物、房地产，该资产组的帐面价值为 4,938,488.47 元，截至 2018 年 1 月 8 日，已办妥产权移交手续。按新会计政策，公司在 2017 年末将该资产组转列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4,938,488.47 元。

2、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列报，新增的“持有待售资产”行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处置组中的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产生影响，相关会计政策按上述规定执行。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公司近年来

不断加大对固定资产的投资力度，对专用设备和网络资产进行技术改造及技术革新，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检修，改进了设备的存放环境，提高了固定资产的使用性能，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为了更科学的核算公司资产，更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对下列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相应变更，原有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不做调整。

（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日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开始执行。

（三）原有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名称	现行折旧（摊销）年限
专用设备	8
其中：网络及传输设备	8
机房基础设备	8
其他专用设备	8
网络资产	15-30
其中：小区接入网	15
道路管道	30
主干网线路	15
无线网络资产	15

（四）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名称	申请变更后折旧（摊销）年限
专用设备	8-10
其中：网络及传输设备	10
机房基础设备	10
其他专用设备	8
网络资产	25-30
其中：小区接入网	25
道路管道	30
主干网线路	25
无线网络资产	25

（五）本次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变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属会计估计变更，应采用未来适用法。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将导致公司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增加约 6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约 600 万元。

三、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会计估计的变更是依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的文件要求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有利于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九届二十五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